

法官多方斡旋双方从剑拔弩张到握手言和

青岛海事法院日照法庭高效化解两起纠纷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刘瑞东

“我作为被告,没想到原告竟然能够主动给我钱,太出乎意料了,真的感谢法官!”近日,青岛海事法院日照法庭调解室内,原告杨某、被告李某庭审时剑拔弩张的气氛已悄然降温。在法官张勇主持下,双方签订调解协议,李某当场收到了杨某转账14万元,这让她喜出望外。

杨某为何主动给李某转账?原来,这是一起海洋开发利用纠纷。案件审理过程中,承办法官张勇发现,杨某、李某在其他法院还有一起民间借贷纠纷,于是他抽丝剥茧厘清了这两起案件的来龙去脉,并反复与当事人沟通。在法官的不懈努力下,不仅该案成功和解,还一并化解了另一起民间借贷案件,一案多赢。

2020年,杨某与某公司承揽某围填海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工程完工后,工程款打入该公司账户,但该公司扣留部分工程款未支付给杨某,杨某遂向青岛海事法院起诉,请求该公司、李某(该公司原股东)等支付扣留的工程款。

工程款被扣留的原因,双方争执不下。杨某认为,承揽工程只是其借用了该公司的名义,该公司则辩称,其与杨某并非借用资质关系,而是合作关系,由于杨某没有提供进项发票,导致成本增加,应在扣除成本后对于工程利润对半分。

证据。法官对案件进行仔细审查发现,李某曾在2020年向杨某转账30余万元,其后李某以民间借贷为由起诉杨某归还该笔款项,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判决杨某归还。判决生效后,李某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杨某立即向青岛海事法院提起了本案诉讼。

法官查明上述情况后,第一时间联系到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了解案件执行进展,并深入分析案件起因,后与杨某、李某多次沟通,汇总双方争议焦点。起初,双方存在对抗情绪,杨某认为工程款应归自己,李某则认为个人对工程款不存在支付义务。面对困境,法官并未轻易放弃,而是倾听双方诉求,不断寻求机会进行劝导。最终,双方同意面对面协商,因李某在外地施工,工作日很难抽出时间见面,法官决定趁热打铁,利用周六休息时间尽快化解这起纠纷。

经过法官释法明理,最终,双方达成协议,将本案与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的执行案件一揽子化解,两起案件债务抵销后,杨某再支付李某14万元,双方均放弃其他请求,李某申请执行终结。至此,一起海事纠纷、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在青岛海事法院日照法庭调解室一并化解,减轻了当事人诉累,双方握手言和,案结事了。

城阳法院驻物流行业协会法官工作室揭牌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王丰

近日,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驻物流行业协会法官工作室揭牌仪式暨战略合作签约活动在青岛物流分拨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举行。据悉,城阳法院驻物流行业协会法官工作室是全市首家聚焦物流行业的法官工作室,是城阳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化落实“一商会一法官”工作机制,回应物流行业发展司法需求,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创新之举。

“法院+协会”联合化解物流纠纷

活动现场,城阳区工商联向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颁发团体会员牌匾,城阳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政与城阳区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吕松良共同为城阳法院驻物流行业协会法官工作室揭牌,城阳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城阳区工商联主席焉峰和肖政为特邀调解员颁发聘书。

法官工作室作为常设于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的司法服务点,将为物流行业协会会员企业提供法律培训、风险预警、纠纷调解、普法宣传等“一站式”司法服务,重点解决物流行业常见的合同纠纷、运输责任纠纷等法律问题。

“部门+协会”护航物流行业发展

城阳区市场监管局与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签订了《关于促进物流行业特种设备安全的合作协议》,青岛市湖南商会、青岛市青年企业家商会与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签订了党建共建协议,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现场为法律顾问、财税顾问、宣传顾问颁发聘书。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会长文晓发布了协会官方微信小程序,标志着该平台正式上线。

“安全课+法治课”现场开讲

城阳区市场监管局特监科科长丁晓华就“特

种设备(叉车)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规范”进行了专题讲解,为物流企业安全生产提供了专业指导。城阳法院民事审判二庭一级法官范杰茜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框架式解读暨物流行业常见合同纠纷的法律风险防控”进行了深入讲解,并与参会企业代表进行了现场交流和互动答疑。

焉峰表示,法官工作室揭牌成立是“一商会一法官”法治赋能机制的落地落实,是司法机关与行业协会携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创新实践,要以“一商会一法官”法治赋能机制为纽带,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加强合作,为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动能,为辖区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肖政表示,城阳法院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化“一商会一法官”工作机制,整合多方优势资源,进一步完善诉调对接机制。法官工作室将创新采取“员额法官+物流协会联络员+特邀调解员”的解纷模式,搭建“一站式”纠纷调处平台。同时,深化府院联动,以物流行业协会为纽带,广泛征集物流企业司法需求,及时发出司法建议、法律风险提示函等,为物流行业发展保驾护航。

“签订《关于促进物流行业特种设备安全的合作协议》,是城阳区市场监管局服务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积极探索,下一步将持续强化叉车安全监管,推动辖区物流行业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创新融合发展。”城阳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王红俊表示。

文晓表示,法官工作室揭牌成立标志着“一商会一法官”工作机制在物流行业的精准落地,是法治力量主动下沉、靠前服务的具体体现,城阳区物流行业协会将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企业与各部门的联络员、企业需求的服务员、行业生态的推动者。

下一步,城阳法院将依托法官工作室,构建多元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创新司法服务方式,以司法之力护航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

市南法院:“开学第一课”从学法开始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夏煜桐



市南法院干警向学生讲解校园欺凌的常见形式。

为切实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营造平安和谐健康的校园环境,连日来,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干警走进辖区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为学生送上一份干货满满的“法治大礼包”。

法润童心 护航成长

近日,市南法院云南路法庭法官助理李星走进青岛八大峡小学五年级一班,以“法律伴我成长”为主题,为学生带来一堂生动有趣的法治教育课。

课堂上,李星从“法”字的古体结构讲起,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讲解了法律的含义及其重要作用。“法律就像社会运行的‘规则手册’,它明确了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可以做什么、应该做什么、不能做什么,以及违反这些规则会承担怎样的后果”,李星运用生动形象的比喻,让抽象的法治概念变得更加直观可感。随后,李星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与未成年人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重点讲解了压岁钱归属、游戏充值退款、高空抛物等典型案例的侵权责任与防范措施,教育引导

学生主动学习法律知识,学会用法治思维分析问题

与法同行 拒绝欺凌

日前,李星受邀走进市南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燕岛校区),为该校四年级、五年级学生带来一堂主题为“向校园欺凌说不”的法治教育课,进一步厚植青少年法治理念,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活动中,李星结合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讲解了校园欺凌的常见形式,如肢体欺凌、语言欺凌和网络欺凌等,并深刻剖析了校园欺凌对受害者、施暴者以及家庭、学校所造成的严重危害。为了让学生更直观地理解法律边界,李星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讲解了实施校园欺凌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及预防校园欺凌的方法措施,鼓励学生勇敢地对校园欺凌说“不”,遇到问题及时向老师、家长或公安机关求助。学生们表示,今后将进一步树牢法治观念,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下一步,市南法院将继续延伸法律服务触角,不断加强与辖区学校的沟通协作,持续开展“法院开放日”“送法进校园”等普法宣传活动,以法治雨露滋养青春之花,让法治阳光照亮青春之旅。

即墨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两名被执行人被拘传 当场达成和解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崔中栋

为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近日,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此次行动出动执行干警12名、警车3辆,拘传被执行人6人,执行到位金额124000元。

贾某在某美容店接受美容服务,因拖欠服务费被该美容店诉至即墨法院。即墨法院经审理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被告贾某支付原告该美容店服务费7万余元。判决生效后,贾某拒不履行义务,该美容店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承办法官多次联系贾某,向其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传票,但其仍拒不履行义务。根据该美容店提供的线索,近日,执行干警到被执行人贾某住处,将其拘传至法院,并耐心做其思想工作,同时告知仍拒不履行义务将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最终,被执行人贾某与申请执行人该美容店达成分期履行协议,并当场支付35000元,剩余案款

分期履行。

刘某与张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即墨法院经审理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张某偿还原告刘某本金及利息2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张某仅偿还部分欠款,后未履行义务。无奈,刘某向即墨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承办法官多次责令被执行人张某偿还欠款,但其拒不履行义务。近日,执行干警前往张某住处,将其拘传至法院。其间,执行法官耐心释法明理,组织双方当事人协商。在充分阐明拒不履行义务的法律后果后,双方达成分期履行协议,张某同意支付部分欠款,剩余案款分期履行。

下一步,即墨法院将持续对规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坚持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行动,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

平安市北消防专栏

第 207 期

市北消防大队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

连日来,青岛市市北区消防救援大队走进辖区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消防宣传系列活动,切实筑牢校园消防安全屏障(右图)。



其间,市北消防大队宣传人员走进校园军训现场,将消防安全教育与军训相结合,通过讲解校园火灾隐患、演示灭火器使用方法、组织模拟疏散逃生演练,让参训学生在学习中快速掌握灭火操作与逃生技巧,让迷彩青春多一份安全保障。针对学生群体学习生活的特点,宣传人员围绕宿舍用电安全、实验室防火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要求等内容,结合真实火灾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普及防火、灭火知识,引导学生主动排查身边安全隐患,提升其自护能力。

为强化校园安全“第一道防线”,宣传人员重点讲解消防设施日常检查、初期火灾扑救方法、学生疏散引导流程等内容,通过情景模拟实操,帮助教职工熟练掌握应急处置要点,切实增强了教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下一步,市北消防大队将广泛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系列活动,为创建平安校园奠定坚实基础。

(通讯员 石欣玉)

平安黄岛消防专栏

第 104 期

黄岛消防大队开展“防消联勤”工作

为切实筑牢辖区消防安全防线,压实重点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近日,青岛市黄岛区消防救援大队开展“防消联勤”工作(右图)。



消防救援人员结合辖区特点,重点对商场市场、酒店宾馆、生产企业等场所的消防设施及器材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及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电气线路敷设是否规范、员工是否掌握基本消防安全知识等情况进行细致检查。在隐患排查的基础上,消防救援人员同步开展“手把手”消防培训,通过现场演示灭火器、消火栓的正确使用方法,模拟火灾场景讲解疏散逃生技巧,切实提升员工“会报警、会灭火、会疏散、会自救”的能力。同时,向单位负责人及员工普及火灾预防、初期火灾处

置等知识,提醒日常消防安全巡查、值班值守的重要性,引导单位从“被动整改”向“主动防范”转变。

下一步,黄岛消防大队将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与宣传培训,不断织密辖区消防安全“防护网”,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通讯员 李清浩 李泽玥)